

乙部 計劃撮要

計劃名稱：「校園電視台」	計劃編號：2010/0220 (修訂版)
機構名稱：佛教大光慈航中學	

- (1) 目的：以「校園電視台」作為一個平台，發展校本的影像教材及提供一個全方位媒體教育的學習經歷。學生能透過自行籌備、製作及欣賞電視節目，發揮多元智能，加強各種共通能力，有助提升學與教的質素，並能照顧學生的個別需要，啟發學生的潛能，以達致更有效的學習。

目標：(i) 利用自行製作的校本影像教材，培養學生創意、批判性思考、運用資訊科技、解決問題及研習的能力，有助提高學與教素質，以達致有效學習。
(ii) 透過影像製作及欣賞，讓學生發揮各種多元智能和發展潛能，以期照顧學生的不同需要，有助加強學生兩文三語的能力，提升學與教質素。
(iii) 提高教師的專業知識和技能，加強學與教的成效。

- (2) 對象/預期受惠人數：本校學生：400人、全體教師：40人、欣賞節目人數(師生及家長)：1500人

- (3) 推行方案：(i) 進行時期：2011年9月至2013年2月(ii) 過程/ 時間表：

階段	時間	工作內容
籌備期	2011年9月至2012年2月	成立節目製作統籌小組、學生拍攝隊及校園電視台學生製作組，安排參與的師生進行節目製作的培訓。
發展期	2012年3月至2012年10月	開始節目製作及啟播，並安排定期推出節目。
總結及完善期	2012年11月至2013年2月	為校園電視台計劃進行檢討及總結。

- (4) 成果及產品：

(i) 產品：建立一個具本校特色的「校園電視台」及有豐富錄像的資料庫，並把節目製作成光碟。
(ii) 成果：學生在製作節目的過程中能加強共通能力的發展，讓學生發揮各種才能和潛能，照顧學生的不同需要，從而提高學與教質素。

- (5) 預算：

器材	\$135,200
工程	\$95,600
服務	\$4,800
總計	\$235,600

- (6) 評鑑：

- (i) 表現指標

學生方面：70%或以上參與製作節目的學生加深了對節目製作的認識和興趣;70%或以上參與製作節目的學生認同個人的才能得以發揮及能提升到各種共通能力。

教師方面：60%或以上的教師曾參與製作節目的工作;60%或以上的教師認為個人資訊科技的能力獲得提升;70%或以上的教師認同透過本校電視台，學生能發揮各種多元智能，加強學生各種共通能力，有助提升學與教的質素，並能照顧學生的個別需要。

家長方面：60%或以上的家長認同「校園電視台」有助學生發揮多元智能，並能加強學生各種共通能力和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60%或以上的家長曾收看「校園電視台」製作的節目。

- (ii) 成效衡量

向教師、學生及家長進行問卷調查; 本校會成立監察小組，由校長、副校長、學務組主任及「校園電視台」統籌小組成員所組成，在籌備期、發展期、總結及完善期三階段召開多次會議，透過有關數據作監察，並監督是項計劃的進度與成效。